

泽州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泽安委发〔2025〕7号

泽州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印发《泽州县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 排查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泽州县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已经县安委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泽州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5年5月19日



泽州县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各类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排查各类安全风险隐患，深入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根据近期国家、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部署，按照“十抓安全”总体要求，根据市安委会《关于印发〈晋城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精神，县安委会结合我县实际，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排查范围

主要包括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冶金工贸、消防、交通运输、建设工程和既有建筑、城镇燃气、油气长输管线、电力、文化旅游、特种设备、打击非法违法采矿、化工园区、危险废物、民爆物品、森林防火、地质灾害、洪涝灾害等19个重点行业领域。其他行业领域也要明确重点内容，开展排查整治。

二、排查重点

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部门要结合当前监管行业领域风险特点，对照本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从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执行、管理机构和人员、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作业现场安全管理、隐患闭环整改、应急演练

等方面开展全面排查。此外，各级各部门要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各类事故教训，紧盯“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人员密集等重点场所，聚焦电动自行车、动火作业、建筑保温材料、旅游客船、游乐设施等重点领域，关注山洪灾害危险区、城镇低洼易涝区、地质灾害风险区、森林草原高火险区等重点区域，加强协同配合、联防联控，彻底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风险隐患。

三、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底。

四、组织方式

全县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行动不分阶段、不分步骤，采取企业自查自纠、部门督查检查、党政领导带队检查、安委办督导巡查、群众监督举报“五位一体”同步开展。各重点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要结合各自行业领域风险隐患及近期事故教训，列表明确排查整治的重点事项。其他行业部门要结合各自实际，组织开展排查整治工作。各镇要结合本镇安全生产特点，抓好本辖区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一）企业自查自纠

各生产经营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对本企业每个单元、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部位开展全面自查自纠，深入查找各类事故隐患，形成问题隐患清单，明确整改措施、完成时限、责任人，实行对账销号。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亲自带队开展隐患排查，各集团公司、主体企业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要深入下属企业开展安全检查指导工作，年内对下属企业开展一轮全覆盖检查。

（二）部门督查检查

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要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分类分级制定检查计划，组织开展全面检查。各相关部门要积极运用“四不两直”、明察暗访等工作方式，减少入企频次，精准开展督查检查。各行业主管部门要认真研判本领域安全风险，组织相关安全监管部门、行业领域专家开展联合检查，有效排查本领域各环节、全链条安全风险。

（三）党政领导带队检查

党委政府要认真落实常委包镇、副县长包行业工作机制，党政领导要采取“四不两直”、明察暗访、联合执法、专家参与等方式开展督导检查。其中，政府班子成员每月深入分管行业（领域）、部门（单位）检查指导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部门党政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本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并每月深入基层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对检查的地点、发现的问题、提出的要求都要列出清单、建立台账。

（四）安委办督导巡查

县安委办安全生产督导巡查组，要对各镇各有关部门和重点企业排查整治情况开展督导巡查。对工作推进缓慢、重大事故隐患排查工作滞后以及问题隐患整改率偏低的有关部门和企业开展重点帮扶。对推进不力或者态度敷衍的单位及推进落实

中的重大事项，不定期进行通报。

（五）动员群众监督举报

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要紧紧围绕 2025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宣传周“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充分调动社区网格员、护林员、地质灾害监测巡查员、志愿服务队伍和广大群众，深入开展燃气、消防、电动自行车充电、洪涝灾害等与群众生活关系密切涉灾安全风险排查，切实落实社会公众报告、举报奖励政策，采取多种方式鼓励群众参与隐患排查与监督工作，将各类风险隐患发现在基层，解决在基层。

五、保障机制

各镇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明确牵头抓总负责人，结合本乡镇、本行业领域实际情况适当充实完善工作内容，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县安委办将落实“每月报送”“定期调度”“三级确认”“四级帮扶”工作制度。“每月报送”即各相关县直部门要在每月月底前填报《泽州县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调度表》《2025 年重大事故隐患问题清单》（见附件），加盖公章后报送至县安委办邮箱（zawb1982@163.com），并同步将相关数据上报至全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信息系统。“定期调度”即县安委会每月至少召开 1 次调度会议，研究了解重点任务进展，对推进缓慢的工作要定期开展研判，分析问题不足，研究制定强化措施，确保各项工作如期完成。“三级确认”即县安委办、各相关县直部门和各重点企业三级主要负责人，要每月分别对排查整治情况进

行签字确认。“四级帮扶”即对问题隐患突出的生产经营单位，相关主管部门组织专家组织开展“体检式”帮扶；对重点任务推进缓慢的部门，县安委办组织常态化督查组开展督导帮扶；对连续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主体企业，县安委会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专项帮扶；对发生较大事故和较大影响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镇政府，县安委会组织各相关部门对属地政府进行安全评估，并对属地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各部门要清醒认识到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复杂性、严峻性和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明确责任，细化措施，抓好组织实施。

（二）抓好统筹协调。各级各部门要根据本镇、本行业领域实际，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建筑保温材料等专项行动紧密结合，一体推进，一同落实。要科学制定分级检查计划，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合并检查项目，减少检查频次，提高工作质效。

（三）坚决整治整改。要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深入分析本镇、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明确检查内容和整治标准，开展全方位、地毯式的大排查、大起底，做到查全、查实、查准。要综合运用动态研判、督导检查、挂牌督办、警示约谈、通报曝

光等机制，确保各类安全隐患按期销号清零。

联系人：和壁聪 18835543120；

邮 箱：zawb1982@163.com

附件：1. 泽州县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调度表
2. 2025 年重大事故隐患问题清单

附件 1

泽州县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调度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党委政府带队 检查情况		企业自查自纠情况					部门督导检查情况								安委办督导巡查情况				群众举报情况				
	相关负责同志 分别现场 督导检查 (次)	发现问题 隐患 (个)	自查 (家次)	发现问题 隐患 (个)	整改 (个)	其中 重大 隐患 (个)	整改 (个)	部门 检查 经营 单位 (家次)	发现问题 隐患 (个)	整改 (个)	其中 重大 隐患 (个)	整改 (个)	责令 停产 整顿/ 关闭 取缔 (家)	曝光、 约谈、 联合 惩戒 企业 (家)	责任 倒查/ 追究 问责 (人)	发现 问题 隐患 (个)	整改 (个)	其中 重大 隐患 (个)	整改 (个)	发现 问题 隐患 (个)	整改 (个)	其中 重大 隐患 (个)	整改 (个)	
5月																								
6月																								
7月																								
...																								
合计																								

填表联系人：

职务：

电话：

备注：

1.调度表自5月份开始上报，每月末报当月各项工作情况。

2.相关负责同志分别现场督导检查：县级填写常委包联督导检查情况和政府班子成员深入一线督导检查情况，县直部门填主要领导深入一线督导检查情况。

附件 2

2025 年重大事故隐患问题清单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序号	检查日期	检查单位	被检查单位	行业领域	问题隐患详情	整改时限	整改情况	备注

填表联系人：

职务：

电话：

